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施佳儀
電話：(02)27256345/1999轉6345
傳真：(02)87884137
電子信箱：edu_se.24@mail.taipei.gov.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文山區武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9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特字第108308881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開幕流程、得獎及參展學生名冊表、特殊需求及名冊勘誤表、出席調查表 各1份 (6726046_1083088816_1_ATTACHMENT1.odt、6726046_1083088816_1_ATTACHMENT2.odt、6726046_1083088816_1_ATTACHMENT3.odt、6726046_1083088816_1_ATTACHMENT4.odt)

主旨：有關本局108年度藝展特長藝術聯展活動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北市立啟智學校108年9月11日北智學字第1086006444號函辦理。

二、108年度藝展特長藝術聯展展期及配合事項如下：

(一)展出時間：自108年9月26日(星期四)上午10時至108年9月27日(星期五)中午12時止。展出結束後，作品將移至市政府大樓第三、五、七展區層續展至12月底。

(二)開幕茶會時間：108年9月26日(星期四)上午10時至12時10分(如附件一)。

(三)12月底續展結束後，由啟智學校統一將畫作送回各校。

三、請獲優選及特別獎學生於108年9月26日(星期四)務必出席開幕茶會接受頒獎(如附件二)，請各校協助學生出席開幕茶會，邀請優選學生各自於作品旁進行1分鐘之講解，

武功國小 1080917



USAA1086005729



教師在旁協助或是使用輔具支持，請各校秉權責核予公假與公務派代。

- 四、請各校詳閱108學年度藝展特長藝術聯展得獎及參展學生名單，如有錯誤或特殊需求者，請於108年9月20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前，將填妥之名冊勘誤表及特殊需求表（如附件三）寄至007091309@gapps.ntnu.edu.tw。為避免疏漏，務請電話確認（電話：02-2874-9117轉1301），如名冊正確無誤且無特殊需求者則毋須回傳。
- 五、請各校填妥開幕出席調查表（如附件四），於108年9月20日（星期五）前寄至007091309@gapps.ntnu.edu.tw。
- 六、參展者皆給予參展證明；並鼓勵各校於展出期間前往欣賞。
- 七、檢附開幕流程、得獎及參展學生名冊表、特殊需求及名冊勘誤表及出席調查表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及市立幼兒園）、臺北市各私立幼兒園、臺北市非營利幼兒園

副本：

